

醒世姻緣

(四)

原
书
缺
页

原
书
缺
页

原
书
缺
页

原
书
缺
页

命殺生來世裏自撞不見素姐此般令正。是求人若不若求己之良也。環碧主人題。辛丑清和望後午夜醉中書。

凡例

(一) 本傳晃源、狄宗羽、童姬、薛媪，皆非本姓，不欲以其實跡暴於人也。

(二) 本傳凡懿行淑舉，皆用本名；至於蕩檢敗德之夫，名姓皆從捏造，昭戒而隱惡，存事而晦人。

(三) 本傳凡有懿嫻揚闡，不敢稍遺；惟有劣跡描繪，多爲掛漏，以爲賞重而罰輕。

(四) 本傳凡語涉閨門，事關牀第，略爲點綴而止，不以淫哇嫖語，博人傳笑，揭他人帷薄之慙。

(五) 本傳其事有據，其人可徵，惟欲鍼線相聯，天衣無縫，不能盡交傳會，然與醫室硬入者不無逕庭。

(六) 本傳間有事不同時，人相異地，第欲與於摺提，不必徇其聯合。

(七) 本傳敲律填詞，意主膚淺，不欲使用夫間瘦惜矣，而堪讀者，無爭笑其打油之語。

(八) 本傳造句涉俚，用字多鄙，惟用東方土音從事，惟願明其句讀，以意逆志，是爲得之。

夫凡稱官野史之書，有裨風化者，方可刊播將來，以昭鑒戒。此書雖自武林取。

談乍視之似有支離煩雜之病，細觀之前後鈎鎖，彼此照應，無非勸人爲善，禁
筋脈。所云「天衣無縫，誠無忝焉。」或云「閑者節之，冗者汰之，可以通俗。」余笑曰：「嘻！畫虎不成，畫蛇
添足，皆非恰當。無多言！無多言！」原書本名「惡姻緣」，蓋謂人前世既已造業，後世必有果報，既生惡心，
便成惡境，生生世世，業報相因，無非從一念中流出。若無解釋，將何底止？其實可悲可憫。能於一念之
惡禁之於其初，便是聖賢作用，英雄手段。此正要人豁然醒悟。若以此供笑談，資狂僻，罪過愈深，其惡
直至於披毛戴角，不醒故也。余願世人從此開悟，遂使惡念不生，衆善奉行，故其爲書有裨風化，將何
窮乎？因書凡例之後，勸將來君子開卷便醒，乃名之曰「醒世姻緣傳」。其中有評數則，係葛受之筆，極得
此書肯綮，然不知葛君何人也。恐沒其姓名，併識之。

東嶺學道人題。

言非常之好的，安知其不能寫長篇語體也非常之好！此其一。胡適之先生是得到很確實的證據，方始下這個判斷的，包定一點兒不會錯！此其二。在這裏，西周生就是蒲松齡的這個事實，真同鐵案一般的鑄定，再也不能有所移易的了！

現在，且讓我把胡適之先生，所以考定西周生便是蒲松齡的一番經過，照著他在醒世姻緣傳考證中所說的一步步的依著程序，撮要寫一點在下面！

(一) 假設的理論 他研究醒世姻緣傳全書的內容，總覺得這部書的結構，很像聊齋志異裏的江城一篇。因此，他就這兩個故事中相同之點，列舉出來，作成了一張對照表。這張表是如此：

醒世姻緣傳

江城

(1) 狄希陳前生殺一隻仙狐。

高蕃前生殺一隻長生鼠。

(2) 仙狐托生爲妻（素姐），凌虐狄生。

死鼠托生爲妻（江城），凌虐高生。

(3) 素姐之父借住狄翁的房屋。

江城之父借住高翁的房屋。

(4) 素姐未嫁時性情良善，嫁後性情大變。

江城也是嫁後「反眼若不相識。」

(5) 素姐氣死翁姑父母。

江城的父母也因氣憤病死。

(6) 狄希陳的朋友相于廷，因笑謔被素姐戲弄。

高生的朋友王子雅，因戲謔被江城暗害。

(7) 高僧胡無鬚指出前生因果。

老僧用水喚江城，指出她的前生。

(8) 狄希陳念金剛經一萬遍，冤業才得銷除。

高氏父母每日念觀音咒一百遍，江城竟悔悟了。

又江城篇有附論說：

人生業果，飲啄必報。而惟果報之在房中者，如附骨之疽，其毒尤慘。

醒世姻緣的引起也說：

大怨大仇，勢不能報，今世皆配爲夫妻……那夫妻之中，就如頸項上瘦袋一樣，去了愈要傷命，留着大是苦人。日間無處可逃，夜間更是難受……將一把累世不磨的鈍刀，在你頸上鋸來鋸去，教你零敲碎受，這等報復，豈不勝如那閻王的刀山、劍樹、磔、磨、挨、十八重阿鼻地獄？

這兩段議論可算得相同，不過古文翻成了白話罷了。

於是，在如此的一個情形之下，他提出了一個假設的理論，是：

醒世姻緣和聊齋志異的江城篇太相像了，我們可以推測醒世姻緣作者也許就是聊齋的作者蒲松齡，也許是他的朋友。

(二)內證 他既成立了這樣的一個假設，便想設法去證實牠。但這一步的工作很是困難，他祇有用聊齋志異和醒世姻緣兩部書作比較的研究，想尋出一些「內證」來。結果居然給他找到了。

第一，聊齋的作者十分注意夫婦的問題，特別用氣力描寫悍婦的兇惡。除了上面所說過的江城之外，有馬介甫篇（卷十）的尹氏，孫生篇（卷十四）的辛氏，大男篇（卷三）的申氏，張誠篇（卷二）的牛氏，呂無病篇（卷十二）的王氏，錦瑟篇（卷十二）的蘭氏，邵女篇（卷七）的金氏，一個個都是奇悍無比的婦人。這是一個明證了。而這一點，在醒世姻緣中也正是最注意的問題。

第二，聊齋裏的一些悍婦，好像都是薛素姐和童寄姐的草稿子，好像先有了這些炭畫的小稿本，——正面的幾幅，背面的又幾幅，工筆的幾幅，寫意的又幾幅，——然後聚精會神，大筆淋漓，綜合成醒世姻緣裏的兩幅偉大的寫真。在這裏，他又舉出了不少明白的例子，且讓我照抄在下面：

(1)江城的氣死父母，忤逆翁姑，尹氏的虐待公公，在醒世姻緣裏都寫在素姐一人身上。狄翁因庇護

兒子被素姐氣的風癱氣的病死有一次她竟放火燒屋婆婆氣死在素姐手裏公公納了妾素姐怕妾生子總想把公公閹割了公公病危了素姐日夜監視不許他對家人說一句祕密話素姐的父親和嫡母也都被她氣死。

(2) 尹氏和江城的鞭撻丈夫也都是素姐的家常便飯。江城用針徧刺丈夫的兩股金氏用針刺邵女的兩脇素姐把丈夫拴在牀腳上用納鞋底的大針遍身扎刺。(第五十二回)有一次她用嘴咬丈夫的胳膊咬下一大塊肉咬的他滿地打滾。(第七十三回)這都不算重刑有一次她用一個大棒椎關起門來打丈夫打了六百四十棒椎只剩一絲油氣。(第六十五回)

(3) 江城夜間要丈夫捧進溺盆那也是狄希陳的孝順工作一天早起他忘了把溺盆端出去挨了一頓臭罵還被他老子教訓他道：『你可也是不肯動手的人你問娘我不知替他端了多少溺盆子哩！你要早替他端端爲甚麼惹他咒這們一頓？』(第五十九回)

(4) 江城的丈夫每夜『如在狂狴之中仰獄吏之尊』狄希陳是常坐監的半步寬的馬桶間一根繩子作界線一幅門簾作獄門他就『條條貼貼的坐在地上就如被張天師的符咒禁住了的一般氣也不敢聲喘』晚上還得『上桺』用麻繩網在凳上。(第六十回)還得上『檨子』把雙手桺在竹管做的桺指裏使界尺敲着兩邊還得上火燄山使煙薰他的兩眼。(第六十三回)

(5) 江城用腳踏餅拋在塵土裏叫她丈夫拾去吃素姐把丈夫關在監牢裏『連牢食也斷了他的』(第六十三回)

(6) 邵女篤的金氏用燒紅的烙鐵烙邵女的臉素姐候狄希陳穿了吉服把一爨斗的炭火盡數倒在他的衣領裏燒的他要死不活脊梁上足夠蒲扇一塊胡焦稀爛。(第九十七回)

(7) 金氏虐妾至死，江城也虐待婢女，尹氏也虐打有妊的妾，把胎打掉。童寄姐虐待小珍珠，逼她吊死。（第七十九至八十回）素姐也毒打小玉蘭，虐待調羹母子。幸而她的丈夫不敢在家娶妾，娶的妾又比她更辣，所以在這一方面她的威風使不出來，只好把怨毒都結在丈夫身上，下了三次毒手，最後一次用箭把丈夫幾乎射死。（第九十五至一百回）

(8) 江城扮娼婦試探丈夫的私情，童寄姐也假裝婢女小珍珠試探丈夫的私情。（第七十九回）這兩件事的寫法是一樣的。

(9) 江城篇的妓女謝芳蘭一段，和醒世姻緣的妓女小嬌春一段（第六十六回）的寫法是一樣的。江城篇寫高生『顏色慘變，不遑告別，匆匆便去。』醒世姻緣裏簡直把這幾句翻成了白話：狄希陳唬的個臉彈子瑩白的通長沒了人色，忘了作別，披著衣裳，往外飛跑。

這樣的字句相同，難道是偶然的巧合麼？
以上所舉的二項『內證』，真是非常的有力，於是，他先前所假設的這個理論，更是確然的有成立之可能了。

(三) 第一次證實 他能做到這一步，不知已費了多少心力的了，然他併不以此為滿足，又到處尋求有力的證據。直至民國十八年，他回到了北京，買得了一部鄧文如先生（之誠）的骨董瑣記，在第七卷裏見著一條蒲留仙，是他們的紀載著云：

聊齋志異，乾隆三十一年萊陽趙起杲守陸州，以稿本授鮑以文廷博刊行。余蓉裳時客於趙，為之校讐，是正焉。鮑以文云：留仙尚有醒世姻緣小說，實有所指。書成為其家所訐，至褫其衿。易簪時自知後身即平陽徐崑，字后山，登鄉榜，撰柳崖外編，乾隆庚子其孫某所述如此……

這真把他高興得直跳起來了！數年前假設的一個理論，想不到竟會在這則筆記中證實了的！而鮑廷博既從萊陽趙家得著聊齋的稿本，這關於醒世姻緣的傳說，想來也許是從趙家得了來，當然有幾分的可信，不是出自什麼想像的了。祇在這則筆記中，有與醒世姻緣不相干的二點，他覺得很爲不可信。是那二點呢？(1)『易簧時自知後身爲平陽徐崑』一節，完全出於後人的傳說，只是一種神話，全無根據；聊齋臨死時並無『自知後身爲平陽徐崑』的事。(2)『書成爲其家所許，至褫其衿』一說，也是有訛誤的；蒲留仙是一個老秀才，到他七十二歲時才補歲貢生（見淄川縣志）決沒有被革去秀才衣衿的事。

(四) 孫楷第先生的證據 十九年的夏天，他又在北平中海見著了孫楷第先生，他知道孫先生是研究小說的掌故的，就請幫他搜查關於醒世姻緣的材料。隔了幾個月，孫先生寄給他一封長信，報告他研究的結果。孫先生的方法是用醒世姻緣所記的地理、災祥、人物三項，來和濟南府屬各縣的地志參互比較，證明：

(1) 書中的地理實是章邱、淄川兩縣。

(2) 著書的時代在崇禎、康熙時，至早不得過崇禎。

(3) 作者似是蒲留仙，否則也必是明清之間的章邱人或淄川人。

在這裏，他的這項考證，又得更進一步，有上了實地的根據了。

(五) 聊齋的白話韻文的發現 然而，當此時，他的一般朋友，對於他的『假設』還有最懷疑的一點，就是聊齋志異的古文作者，是不是寫得出醒世姻緣那樣生動白描的俗話文學？倘然這個問題沒有圓滿的解答，他的假設還算不得已證實了的。

恰恰在這時候，北平樸社印出了一冊聊齋白話韻文，是淄川馬立勛先生從淄川一個親戚家得來的。

中間共有六篇鼓詞：(1)問天詞，(2)東郭外傳，(3)逃學傳，(4)學究白嘲，(5)除日祭窮神文，(6)窮神答文。他看了這些白話的鼓詞，高興極了，因為從這些鼓詞上，可以知道蒲松齡能做極好的白話文學的。後來又給他見到了聊齋的十一種遺著，也都爲『老嫗可解』的小曲與傳奇。這一來，一切什麼的懷疑，當然不再存在的餘地了。

(二)從聊齋的白話曲詞裏證明醒世姻緣的作者。他是十分的細心的，因為在醒世姻緣裏，給他發見了許多特別的土話，便又托人把那些聊齋曲詞來查對一下，二者中有不有同樣的土話？如有，意義是不是相同？用法是不是相同？查對下來的結果，竟是相同的很多很多，他在考證中就舉出了十四個例子來。你想，醒世姻緣在從前是一部不風行的小說，這些曲文又是未刻過的，決沒有彼此互相鈔襲的可能；(在蒲松齡未死時，醒世姻緣大概還沒有刻本，那麼兩組未刻的作品更沒有互鈔的可能了。)而在蒲松齡以前，並沒有淄川土話文學的通行作品，所以醒世姻緣和聊齋曲文的土話的寫法，也決非同是根據已有的土話文學的。如此，這寫醒世姻緣的西周生，怎麼能說他不就是寫這些聊齋曲文——也就是寫聊齋志異的蒲松齡呢！

至是，他的大功可算告成，所謂『假設』已不是『假設』，竟可由他下一判語道：

『西周生卽是蒲松齡』

三 書中人的索隱

寫小說雖是出於嚮壁虛造者居多，然在主要的材料方面，大概總有點兒因由，決不能毫無影響的。這在以前許多有名的說部中，我們很可以找出了一些先例來。所以，像蒲松齡那們的不取別的作題材，偏偏

的注意著『怕老婆』的故事，又那們十二分賣足氣力的，描寫著那些鬼棍向千人之所甚，使人疑心到他的妻子也許就是一個悍婦，他自己曾嘗到『怕老婆』的那種苦痛的，但一讀到他爲他妻子所撰的那篇劉孺人行實，就知這個猜測是錯誤了！在這傳中，我們知道這位劉孺人實是一個賢惠婦人，和他同甘共苦了五十六年，死在他前約二年，死後，他很是悲悼，不但爲她作了這篇傳，還作了不少的悼亡詩。在這些詩中，如云：

燭影昏黃照舊幃，衰殘病痛復誰知？傷心把酒澆愁夜，苦憶連牀說夢時。無可奈何人似槿，不能自己淚如絲；生平曾未開君篋，此日開來不忍窺。

又有詩云：

午睡初就枕，忽荆人入，見余而笑。急張目，則夢也。

一自長離歸夜台，何曾一夜夢君來。忽然含笑舉幃入，賺我朦朧睡眼開。

又有過墓作云：

……欲喚墓中人，班荆訴煩冤。百叩不一應，淚下如流泉。汝墳卽我墳，胡乃先著鞭？只此眼前別，沉痛摧心肝！

又云：

……分明荆布寒幃出，彷彿嘸呻入耳聞。五十六年琴瑟好，不圖此夕頓離分。

你看，這不是彌致其悲慟之忱，表示出他們伉儷之情絕篤，至老不衰的麼？倘在生前是終日勃籟，沒有一點好感的，恐怕不能這樣吧？

那麼，蒲松齡寫這些『怕老婆』的故事，既不是受著他妻子的影響，究竟是受著什麼人的影響呢？

哈這一句話可問到了這問題的核心了！我敢大膽的回答：這影響當然他是受到了的，要問牠們的來源，小部份是受自他的一位大嫂，大部份是受自一位王家的太太——他朋友王鹿瞻的妻子。何以說小部份的影響是受自他的一位大嫂呢？請看他所撰的劉孺人行實中的這一段：

入門最溫謹，樸訥寡言，不及諸宛若慧黠，亦不似他者與姑勃諤也。太孺人謂其有赤子之心，頗加憐愛，到處逢人稱道之。冢婦益恚，率娣姒若爲黨，疑姑有偏私，頻偵察之。而太孺人素坦白，卽庶子亦撫愛如一，無瑕可蹈也。然時以虛舟之觸爲姑罪，嗷嗷者競長舌無已時。處士公曰：『此烏可久居哉！』乃析箸授田二十畝，時歲歉，菽五斗，粟三斗，雜器具，皆棄朽敗，爭完好者，而孺人嘿若癡……

在這段文章中，一方面固在寫劉孺人如何之賢，同時卻也是此中有人呼之欲出，見得他的那位大嫂（冢婦）是何等的兇悍可怕了！又何以說大部份的影響，是受自一位王家的太太呢？再請看他與王鹿瞻的一封信：

客有傳尊大人彌留旅邸者，兄未之聞耶！其人奔走相告，則親兄愛兄之至者矣。謂兄必泫然而起，匍匐而行，信聞於帷房之中，履及於寢門之外。卽屬訛傳，亦不敢必其爲妄。何漠然而置之也！兄不能禁獅吼之逐翁，又不能如孤犢之從母，以致雲水茫茫，莫可問訊。此千人之所共指，而所遭不淑，同人猶或諒之。若聞親訃，猶俟棋終，則至愛者不能爲兄諱矣。請速備材木之資，戴星而往，扶柩來歸。雖已不可對衾影，尙冀可以掩耳目。不然，遲遲又久，則骸骨無存，肉葬虎狼，魂迷鄉井，與思及此，俯仰何以爲人！聞君諸舅將有問罪之師，故敢漏言於君，乞早圖之。若俟公函一到，則惡名彰聞，永不齒於人世矣。涕泣相道，惟祈原宥不一。

這番責備王鹿瞻的說話，可謂是義正詞嚴，而寫王鹿瞻的『怕老婆』，又可謂至矣盡矣。蔑以加矣！爲

了『怕老婆』竟鬧的把他的父親逐出門去，『雲水茫茫，莫可問訊』，或爲『千人之所共指』，比及他父親死在客中，有人來報說與他，他還懼河東獅吼，不敢前去奔喪——咳！在這裏，我們可以想見到何等可怕的一個悍婦！

由此看來，大概蒲松齡早年在家庭裏，爲了他家大嫂是非常的兇悍，不知已受到了多少的惡氣；後來再見到他的朋友王鹿瞻的妻子，那樣奇悍的情形，他再也忍不住了，便提起筆來，要在文字上發泄一下了！因此，最初寫成了聊齋志異中江城邵女……那些個短篇，嗣後又集大成的，寫成了這部醒世姻緣傳！至是他胸中所積貯的那一股惡氣，大概可以略略發洩去一點了！所以，我們可以說：這書中的薛素姐，大概就是那王鹿瞻的妻子的影子，而狄希陳當然就是王鹿瞻！至他的那位大嫂，不過在書中作上一個側影，偶爾給他在渲染時，取上一些材料而已！——又按王鹿瞻的事實已不可考，我們祇知道他是蒲松齡的好朋友，當發起郢中詩社時，他和蒲松齡、李希梅、張歷友、諸昆仲，都在創始人之列。關於上面所說的一層，胡適之先生在醒世姻緣傳考證中，也有同樣的意見。

四 作者對於本故事的見解

蒲松齡寫完了本書中的故事，還有上一個牢不可破的見解；這見解是一切夫婦間的不和，不能把別的事情來解釋，祇能悉歸之於『果報』！既說是果報了，那是前世的冤業，當然是無法躲避的，也是不能挽救的，只有祈求佛力可以解除。所以，他在引中，就暢演厥旨的，寫上了下面這們的一首詩道：

婦去夫無家，夫去婦無主；本是赤繩牽，雖速相守聚。異體合形骸，兩心連肺腑；夜則鴛鴦眠，晝效鸞鳳舞。有等薄倖夫，情乖連理樹；終朝起暴風，逐雞愛野鶩。婦鬱處中閨，生嫌逢彼怒；或作白頭吟，或買長

門賦。又有不賢妻，單慕陳門柳；司晨發吼聲，行動掣夫肘。惡語侵祖宗，詬誶凌姑舅；去如癭附身，留則言恐醜。名雖伉儷緣，實是冤家到；前生懷宿仇，撮合成顯報。同牀睡大蟲，共枕棲強盜；此皆天使令，願受兩毋躁。拈出通俗言，於以醒世道。

於是，他對於那些和好的夫妻，認爲都是：前中或是同心合意的朋友，或是恩愛相合的知己，或是義俠來報我之恩，或是負逋來償我之債，或前生原是夫妻，或異世本來兄弟。又那些仇恨的夫妻，認作都是因爲：

前世中以強欺弱，弱者飲恨吞聲；以衆暴寡，寡者莫敢誰何；或設計以圖財，或使奸而陷命；大怨大仇，勢不能報，今世皆配爲夫婦。

在這裏他的見解可說得是始終一貫的。而他在聊齋志異所寫的，如江城、邵女……這一類的短篇，當然也是這樣的一個見解。

然而這樣的見解，其實是錯誤了的；要知夫婦間之所以不和，如果細爲審察，一定是有原因之可尋的；怎能悉歸之於因果？這未免太涉渺茫的了。別的不講，單就本書這段故事而論，狄希陳之所以成爲一個懦夫，終身抬不起頭來者，實因他的本身太是糟了一點——便不說他是沒有受過良好的家庭教育，資質又是非常的魯鈍，祇單就他的秀才請槍手而得，而所請的槍手正是他未婚夫人的兄弟一節而論，那裏還能得到他妻子的敬重呢！薛素姐之所以成爲一個暴戾無比的一個悍婦者，實因既沒有受過相當的教育，而她的生母龍氏，又是那們下賤的一個丫頭，母性的遺傳天然不會好到那裏去，何況更又從小就受到了那種惡劣的薰陶，而童寄姐更是不必說，父親既是一個黑心人，母親又是一個精明強幹者，